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號2-3樓
承辦單位：人事室
承辦人：賢佩俐
電話：07-7995678#3139
傳真：07-7406665
電子信箱：joy37425@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人字第11238981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53074217_11238981500A0C_ATTCH2.pdf、
53074217_11238981500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112年度教育部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調查及輔導人才庫
回流教育訓練計畫，請轉知貴屬符合資格人員踴躍報名，
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14日臺教國署人字
第1120160568號辦理。
- 二、旨揭研習說明如下：
 - (一)報名資格：教育部教師專業審查會調查及輔導人才庫之
調查員/調查專業人員，且曾擔任各主管機關教師專業審
查會調查小組成員。
 - (二)研習時間：112年12月25日(一)至26日(二)。
 - (三)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請於112年12月4日(一)下午5時
前至國立中興高級中學網站人事室網頁「112年度校園事
件處理會議回流教育訓練報名系統」([https://www.
chsh.ntct.edu.tw/home](https://www.chsh.ntct.edu.tw/home))完成報名。

(四)錄取人數：研習名額計100名，預計於112年12月8日(星期五)公告於國立中興高級中學首頁，並以正式公文及電子郵件通知。

三、請協助轉知貴屬人員，俾利符合前開資格人員報名，倘符合資格教師已退休，亦請協助轉知。

四、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函及112年度教育部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調查及輔導人才庫回流教育訓練計畫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

副本：本局人事室(紙本)

